

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92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22號10樓

承辦人：王小姐

電話：(02)2358-7343#351

傳真：(02)2358-4098

Email：tdrf-event@tdrf.org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藥濟企字第11230000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簡章 (112300005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將辦理「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」，敬請協助轉知所轄醫療機構或所屬會員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《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》及相關子法將於113年正式實施，為協助各界了解相關措施和準備，本會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二、各場次說明會時間如下：
 - (一)北部場：113年1月3日(三) 14:00-16:20
 - (二)南部場：113年1月5日(五) 14:00-16:20
 - (三)中部場：113年1月10日(三) 14:00-16:20
 - (四)東部場：113年1月16日(二) 14:00-16:20
- 三、說明會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各機構以2名為原則，若報名人數超過限制，主辦單位保留報名審核權利。各場次報名網址及課程資訊，請參考附件課程簡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

醫政科 112/12/12



A21120034690

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、台灣醫療勞動正義與病人安全促進聯盟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事法律學會、臺北市醫師職業工會、臺大醫院企業工會、全國醫師醫療產業工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



董事長王必勝